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3-002

##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

股东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公司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从而导致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888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 139,414,802 股新股，相关股份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917,212,180 股增加至 1,056,626,982 股。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投资”）不是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本次发行完成后，紫金投资持股数量保持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b>1. 基本情况</b>				
信息披露义务人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4707 单元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1 月 6 日		
股票简称	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	00201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0 （总股本增加持股数不变）		被动稀释 1.28	
合计	0		1.2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盾安环境非公开发行新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906.9416	9.71	8,906.9416	8.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06.9416	9.71	8,906.9416	8.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b>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b>7.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六日